

# 乡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---

乡政办函〔2023〕19号

## 乡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乡宁县自然资源督察发现问题 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乡、镇人民政府，县直有关部门，乡宁生态文化旅游示范区：

为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、县有关安排部署，统筹协调全县自然资源督察发现问题整改工作，推动解决重大事项和重要问题，县政府决定成立乡宁县自然资源督察发现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，具体人员组成如下：

组 长：县政府分管自然资源工作的副县长

副组长：县政府协管副主任、县自然资源局主要负责人

成 员：县人民法院、县人民检察院、县公安局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县人社局、县司法局、县财政局、市生态环境局乡宁分局、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水利局、县工信局、县能源局、县应急局、县住建局。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县自然资源局，办公

室主任由县自然资源局主要负责人兼任，办公室副主任由县自然资源局分管负责人兼任。

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有变动，由现履职人员自行递补，领导小组办公室及时动态调整，不再另行发文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